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

謹此提述太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合共30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1.20港元之配售價配售予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因配售事項而已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已收取之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佣金後）約為358,170,000港元。預期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於有關投資機會出現時用作為未來收購事項提供資金。

本公司股權架構變動

下表載列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之本公司股權架構變動：

股東／董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柳驊博士 (附註1)	50,000,000	1.11%	50,000,000	1.04%
桑康喬先生 (附註2)	1,080,000	0.02%	1,080,000	0.02%
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3)	2,614,929,222	58.07%	2,614,929,222	54.44%
TAI Capital LLC (附註4)	597,951,520	13.28%	597,951,520	12.45%
小計	3,263,960,742	72.48%	3,263,960,742	67.95%
公眾－承配人	–	0%	300,000,000	6.25%
公眾－其他股東	1,239,316,566	27.52%	1,239,316,566	25.80%
總計	<u>4,503,277,308</u>	<u>100.00%</u>	<u>4,803,277,308</u>	<u>100.00%</u>

附註：

1. 柳驊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 桑康喬先生為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之法定代表人及董事。
3. 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由蔡華波先生全資擁有。
4. TAI Capital LLC由蔡華波先生全資擁有。

承董事會命
太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孟昭億博士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孟昭億博士、徐可先生、葉非先生、柳驊博士、陳偉松先生及王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冒康夫先生、高濱博士及劉艷女士。